

中共八大关于农村副业发展问题的探讨*

史泽源 冯 昆

摘要:农村副业发展问题一直是中国共产党持续关注并进行深入探索的重要课题。在1956年召开的中共八大上,代表们在剖析农村副业减产原因的基础上,提出了许多具有针对性的建议,如发展农村副业生产要合理提高农副产品价格;要进行分散生产、分散经营;恢复和建立国家领导下的农副产品市场;要因地制宜,注意产销条件等。这些建议不仅为当时我国的农业发展注入了活力,还为改革开放后我国农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提供了重要借鉴。

关键词:中共八大;代表发言;农村副业

中图分类号:K2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2335(2016)03-0069-06

在1956年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农村副业发展问题是代表们的重要关注点之一。据笔者统计,在中共八大上谈及农业的49份代表发言中,超过七成均涉及了农村副业发展问题。这些代表深入剖析了农村副业减产的原因,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许多建议。这些建议不仅为当时我国的农村副业发展注入了活力,还为改革开放后我国的农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提供了重要借鉴。

一、中国共产党对发展农村副业的持续关注及发展农村副业的重要作用

对于农村副业存在着不同意义上的界定,本文所述农村副业主要是指“相对于粮食和棉花、油料、烟、麻主要经济作物而言,它包括林业、畜牧业、渔业和农副产品加工、手工业等其他副业”^[1]的一种广义上的理解。在我国上千年

的农业发展史中,农村副业生产始终占据着重要的位置,我国农民自古就有开展农村副业生产的传统,“莫笑农家腊酒浑,丰年留客足鸡豚”就是我国古人培育农副产品的典型景象。到了近代,由于人口激增,人均耕地的减少,农民为了维持生活、改善生活条件,更是重视进行农村副业生产。

而在重视粮食、棉花等大宗农产品发展的前提下,关注农村副业发展也是中国共产党发展农业的一贯政策。早在土地革命时期,毛泽东在全国工农兵大会上就曾指出:“在目前的条件下,农业生产是我们经济建设工作的第一位,它不但需要解决最重要的粮食问题,而且需要解决衣服、砂糖、纸张等项日常用品的原料即棉、麻、蔗、竹等的供给问题。森林的培养,畜产的增殖,也是农业的重要部分。”^[2]新中国

史泽源,男,东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近现代基本国情与中国发展道路问题;冯昆,男,东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硕士生导师,博士,研究方向为近现代基本国情与中国发展道路问题。

*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国问题’视域下中国道路的历史渊源研究”(项目编号:14BKS022)。

成立后,我国农村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建国后不久,中国共产党就在农村进行了土地改革,实现了农民千百年来“耕者有其田”的夙愿,农业生产力也实现大幅度提升。为了进一步提高农业生产力,中国共产党决定在农村实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在1953年颁布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中,明文规定“在以发展农业的生产为主的方针下,农业生产合作社可以利用自己多余的劳动力和财力兼顾其他可能发展的副业,并使副业的经营能够为扩大农业生产服务。”^[3]而在1956年下半年,经过“农业社会主义改造高潮”,我国农业已基本实现合作化后,在当年9月颁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生产领导和组织建设的指示》中,党强调:“在保证粮棉增产的同时,还必须注意增产其他经济作物,发展畜牧业、林业、渔业和其他各种副业生产,开展多种经营,全面地发展农、副业生产。”^[4]由此可见,党一直对发展农村副业保持持续、高度的关注。

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对农村副业发展如此重视,源自其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首先,农村副业生产、副食品供应同城乡居民息息相关,直接决定人民生活质量。李先念就曾指出:“副食品特别是蔬菜,如同粮食一样是人人需要,天天需要的东西,对这个问题如不能妥善地解决,就会影响职工生活,影响社会主义建设。”^{[5](P112)}其次,农村副业生产对农民收入具有重要影响。“许多地区副业生产占农业总产值的30%以上,副业收入在农村中是一笔不小的收入,应当重视它而不是忽视它。”^{[5](P146)}而中共八大前后,农民收入增减不仅直接影响农民生活质量,还关系到农民加入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积极性。再次,农村副业发展状况同我国工业发展亦有很大关联。一方面,重工业、尤其是轻工业的发展,离不开农村副业生产的原料供应;另一方面,当时我国主要通过出口桐油、猪鬃、茶叶、石棉等农副产品赚取外汇,这些外汇又是购买外国工业产品、换取工业技术

的主要资金来源。由此可见,发展农村副业对我国工业发展也有重大影响。而在1956年前后,即中国共产党第八次代表大会召开前,我国农村副产品却出现了产量下降的问题。由于农村副业发展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其减产引起了中共八大代表的密切关注。

二、中共八大代表对农村副业生产产量下降的原因分析

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党和国家主要领导人及各省代表,均在其发言中谈及当前我国农村副业发展存在产量、质量下降等问题。就如刘少奇在八大政治报告中所指出的:“油料作物、猪和其他牲畜、有些副产品在过去几年中增长不快,有的甚至一度下降。”^{[6](P28-29)}根据八大代表们的发言,导致农村副业发展出现问题的原因可主要归结为:农副产品价格制定不合理;统购统销经营模式对于农副产品生产、经营的影响;合作社管理制度过严对于农副产品生产的影响等。八大代表在其发言中,对这些导致农副产品产量、质量下降的原因进行了具体分析:

(一)农副产品价格制定不合理,导致农民生产积极性下降

谈及农村副业的八大代表中,超过半数都提到了农村副业产品价格制定不合理或价格偏低导致农民生产积极性下降的问题。如中共安徽省委员会第一书记曾希圣在大会发言中提到:“生猪价与肉价比,百斤重的生猪三十二元,自宰自卖可得四十三元,所以群众都怕派购,都不愿卖猪;菜牛与耕牛价比,一头一百六十斤重二等七龄黄牛作耕牛价卖肆拾贰元,作菜牛价卖六十二元,群众反映说‘养不如卖,活卖不如死卖’。”^{[6](P196)}如代表所述,同种农副产品由于作价方式不一,农民获得的报酬将相差二到三成,辛勤培育牲畜却卖不上价钱,不能获得应有的回报,大大挫伤了其生产积极性。还有代表直接指出:“商业系统往往单纯按照一时一地的市场需要和上级规定的利润指标来决定价格,以致一部分产品的采购价格偏

低,一部分产品的价格时高时低”^{[5](P168)},且在农副产品收购中常有压价现象发生,这又进一步打击了农民的副业生产积极性,损害了群众的利益。

(二)大宗商品的统购统销政策不适用于农副产品的经营

1953年国家基于解决粮食供应紧张问题,决定对粮食等农产品进行统购统销,其后纳入统购统销系统的农产品种类逐渐增加,1954年已有超过一百种包括生猪、蔬菜等农副产品被纳入统购统销系统。统购统销政策最初是针对于粮食、棉花等大宗商品的,而农副产品相比于这类大宗商品有其自身特点,这便导致农村副业在经营上出现了问题。

不同于粮食等大宗农产品,农副产品有短时间内就容易变质,价格、销售受季节影响大、各地需求差别大等特点,而各地供销合作社在经营上往往忽视了副产品的这些特殊性,这一点在蔬菜的经营上表现得尤为明显。中共武汉市委员会第一书记宋侃夫在八大上指出:“由于过分强调了蔬菜要集中交易,由国营蔬菜公司实行统购统销,增加了许多不必要的周转环节,因而形成了周转慢、损耗大、费用高的状况。居民买不到鲜嫩蔬菜,买到的是最少存了一两天的陈菜,并且常有大批蔬菜霉烂。”^{[6](P597)}在统购统销模式下,受周转环节增多的影响,蔬菜的质量难以保证,农民收益受到影响。同时,在统购统销过程中,农产品按数量给予农民报酬,导致菜农不注重蔬菜质量,许多菜农故意把蔬菜养大、养老,大大影响了蔬菜质量;菜农也不再种植那些质量高但产量少的稀缺蔬菜,导致蔬菜种类亦严重下降。蔬菜质量、种类的下降,减少了蔬菜的销售量,农民的收益和城乡居民的生活质量均受到影响。时任商业部副部长姚依林在大会上指出:“我们认为这种经营方法是不适合蔬菜商品流转的客观规律的。”^{[6](P791)}而实际上,受到统购统销经营模式影响的农副产品不仅仅是蔬菜,生猪、油脂、土特产品等农副产品亦受到很大影响。

(三)部分合作社过于强调公有制,管理制度过严,不利于农民进行农村副业生产

中共八大召开时,中国的农村合作化运动已趋近完成,有超过90%的农民加入了农业合作社且60%以上的合作社都已发展为高级社。部分地区在合作化过程中过于强调公有制,将农民的全部财产、生产资料纳入合作社,如中共湖南省委员会第一书记周小舟反映:“特别是那些试办起来的高级社,以为既然是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一切都要公有化’才行,连社员的一些零星小量的苧麻兜、茶兜、小果园、小竹园、茅柴山等等,也都归社。桃江县黄金社把社员的晒衣坪、南瓜棚也入了社。”^{[6](P734)}同时,在合作化过程中还存在着生猪、耕牛、农副业生产工具折价过低的情况,这些做法都引起了农民的不满,“甚至发生了一些糟蹋、破坏生产资料的严重现象”^{[6](P734)},大大损伤了农民进行农村副业生产的积极性,造成了农村副业的减产。

同时,合作社对于社员有着严格的管理制度,每个社员都要按照合作社分配的工作任务进行生产。“合作社对社员的劳动时间也卡得过紧,不安排社员经营家庭副业和种菜的时间,也不许他们到社外去劳动,某些社员反映:‘入了社一点自由也没有了’。”^{[6](P734)}合作社将农民的生产时间几乎都用来种植粮食等大宗农产品,忽视了农村副业发展。

除此之外,农村副产品市场的关闭,交通运输不畅,部分领导干部缺乏实际调查,不因地制宜地发展农业生产等因素也阻碍了我国农村副业的发展。而这些问题主要是由合作化过急、过快,方针政策还来不及调整,地方干部在工作中存在失误和统购统销政策在农村副业经营上的不适应性所造成的。

三、中共八大代表关于农村副业发展中存在的矛盾的建议

八大代表从农副产品价格制定,统购统销政策对农村副业经营的影响,合作化运动对农村副业生产的影响等几个方面,剖析了农村副

业发展中存在的矛盾。面对政策制定、工作中的失误,八大代表并没有选择回避,而是秉承了中国共产党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在指出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后,八大代表着眼于新时期即将面对的形势变化,以工作中积累的经验为基础,从发展农村副业生产的多个方面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如调整农村副产品价格;增加农村副业生产、经营中的自主性;恢复并建立国家领导下的农副产品市场;因地制宜地发展农副产品等。

(一)发展农村副业要合理调整农村副产品价格,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

农村副产品价格偏低是导致农村副产品产量下降的主要原因,因此提高农村副产品价格,是短时间内调动农民进行农副产品生产积极性的最有效措施。关于如何提高农村副产品的价格,八大代表强调其合理性与灵活性。一方面,副产品的合理价格是在历史的交易过程中不断形成的,合作化运动、统购统销政策开展、实施前,在市场上流通相对自由的农副产品有其相对合理的销售价格。八大代表在会议上强调今后农副产品价格制定要参照其历史经验。另一方面,对于不适用于统购统销政策的农副产品,在其价格制定上要注意其灵活性。如中共武汉市委员会第一书记在八大会议上指出:“今后对于蔬菜的价格问题,我们应当根据不同的季节,选择若干主要品种,议定中等质量的批发价和零售价,然后由各个菜市场 and 零售店根据各种蔬菜的不同质量与供求情况,在一定幅度内,灵活地调整价格,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兼顾生产者与消费者的利益。”^{[6](P598)}参照历史经验,根据市场供需状况与商品质量,灵活、合理地确定农副产品价格,是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实现农副产品增产的有效措施。

(二)发展农村副业要进行分散生产、分散经营

在八大会议上部分代表提出,在继续实行重要农副产品集中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对绝大部分的农村副产品应进行分散生产、分散经

营。如邓子恢提出:“在合作社的生产经营方面,应该采取‘大的集中、小的分散’的方针。在目前条件下,合作社应该集中力量搞好主要的农业生产和必须集中经营的大宗副业生产,而把其他利于分散经营的副业和家庭手工业都叫社员去分散经营。”^{[6](P362)}合作化运动让我国农业走上了一条集中生产、统一经营的社会主义农业道路,许多人对于在这种形势下是否还要保留、强调家庭生产方式产生了怀疑。事实上,对于适合大面积生产、需要大量劳动力以及大型耕种设备的农产品通过合作化生产可以提高其产量,但绝大部分农副产品由于其需求量不高,并不用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且培育技术、工具往往被个别家庭所专有,过分强调集体经营,必定会减少副产品的生产种类且影响产品质量,因此绝大部分农副产品是适合分散的家庭生产方式的。同时为了鼓励农副产品家庭生产方式的存在与发展,有代表在大会上提出在合作化过程中不应将农民生产副产品的生产资料纳入集体经济,以免挫伤其生产积极性。

对于副产品的经营方面,部分代表建议要避免盲目地集中经营,采取分散经营的方式。如陈云在大会上提出:“但是对于一部分农副产品,例如小土产,现在由当地供销合作社独家统一收购的,应该改变为允许各地国营商店、合作商店、合作小组和供销合作社一起自由收购、自由贩运,禁止互相封锁。”^{[6](P332)}陈云是在强调粮食、重要的农副产品必须实行统购统销的基础上提出这一建议的。由于农副产品具有价格受质量影响大,各地区供应、需求差别大的特点,分散经营更有利于农副产品价格合理制定与流通。同时社会上存在着对于农副产品实行分散经营后,农副产品价格上涨幅度过大的担忧。陈云在会议上很好地解答了这一问题,他认为,农副产品短时间内价格上涨幅度大的可能性是存在的,但在供需相对平衡后,农副产品价格将回归到一个正常水平,相反如果由于经营限制过严而引起农副产品产

量一直下降,则会导致农副产品价格暴涨,当时某些药材已经出现了价格飙升的状况。基于以上分析,八大代表提出了要对农村副产品进行分散生产、分散经营。

(三)发展农村副业要恢复并建立国家领导下的农村副产品市场

自从1953年统购统销政策实行和合作化运动开展以后,农村副产品一般经由当地供销合作社统一进行收购、销售,农副产品市场被逐渐取代,而继续在农村从事农副产品私下交易被视为“投机倒把”、“资产阶级行为”。由于合作社经营管理过于严格,经营的农副产品品种少,价格定制不合理,且增加了很多不必要的流转环节,这一变化影响了农村副产品质量、减少了农民收入。八大代表认为现行市场管理办法过严限制了农村副产品的的发展,主张恢复并建立国家领导下的农副产品市场。如宋侃夫提议:“恢复土特产交易市场(也可改组为农村服务部),采取产销双方直接见面、订合同或自由成交的办法,以减少流转环节、减少费用,缩小购销差价,使城乡物资交流得到通畅。”^{[6](P598)}恢复国家领导下的农副产品市场好处很多,首先农副产品由国家领导,在农副产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时,国家可以根据现实情况,对农副产品价格进行调控;其次,农副产品市场的恢复可以减少农副产品流转环节,这将间接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生产积极性;农民亦可以通过市场了解到城乡居民对于农副产品的需求情况,及时对自己的农副产品生产规模进行调整。因此,国家领导下的农副产品市场的恢复必将振兴我国农副产品的发展。

(四)发展农村副业要因地制宜,注意产销条件

很多农副产品尤其是小土特产品的培育方式是从几千年的中国传统农业生产中传习下来的,中国自古便有“靠山吃山”的俗语,基于地理环境、气候的差异性,各地区的生产、生活状况存在很大差别,因此各地主要培育的农副产品亦不尽相同,这一点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体现得尤为

明显。在某些地区农副产品创造的生产值要大于粮食等主要农产品。如中共贵州省委员会第一书记周林在会上阐述:“在农民的货币总收入中商品粮出售只占百分之二十二,而土特产品、经济作物和其他副业收入则占百分之七十八。由此可见,发展多种经营对于增加农民的收入有多么重要的意义。”^{[6](P680)}在实际工作中,部分地区受主观主义影响,有重视粮食生产、忽视农副产品生产或强调种植业、忽视畜牧业的情况发生。一方面某些农副产品产量出现下滑,另一方面由于不注重当地具体情况,某些农产品供应远大于需求,农产品滞销严重,发生霉变,农民收入严重受损。因此,农副产品的发展一定要尊重当地生活、生产习惯,尤其是注意少数民族的生活、生产习惯,坚持因地制宜的原则。就如李井泉所强调的“参照历史经验来制定生产计划;按照以往副业生产的比重,相应地安排劳动力和划拨资金,以防止只重农业、不兼顾副业和不顾产销条件盲目发展的两种偏向”^{[6](P170)}。

除了以上几点之外,八大代表还提出了许多合理建议,如加大对于农村副产品的投资;在完成每日计划劳动的前提下,让社员充分运用自己的业余时间从事农村副产品生产;给予社员一定“自留地”并鼓励社员利用未划入合作社的剩余土地或不适合于大面积种植粮食作物的荒废土地培育农村副产品;改善交通运输环境,降低农副产品税收或给予额外补贴等,但因这些代表的建议相对零散,笔者并未在文中展开详谈。

四、中共八大代表关于发展农村副业建议的历史启示

在中共八大代表关于发展农村副业的建议中,蕴含着发展农村副业,要利用经济规律、遵循自然规律的重要思想。如代表们提议,对于当前不适合集体化、大规模种植的农副产品,应采取分散生产、家庭生产的发展方式,这本质上是在利用生产关系要同生产力相适应的经济规律来发展农村副业。中共八大前后,社会主义改造虽已基本完成,但由于我国农业

生产技术落后,农业机械化程度不高,绝大多数农村副产品并不具备大规模集体化生产的条件。在社会主义改造刚刚完成,人们存在盲目追求大规模集体化生产倾向的条件下,八大代表能根据生产力情况,提出用分散生产的方式进行农村副业生产,充分反映了中共八大代表的实事求是态度与唯物主义风范。又如,代表们提议通过调整农副产品价格来平衡农副产品供需关系,这实际上是利用价值规律指导农村副业生产,使其实现供需平衡。再如八大代表提出要恢复并建立国家领导下的农村副产品市场,来活跃农村副业的生产与经营,这其实是在用市场调节作用,通过市场调节实现生产和需求的平衡。八大代表关于发展农村副业的建议中,除了对经济规律的利用外,还蕴含着对自然规律的遵循。这主要体现在八大代表提议发展农村副业要因地制宜,根据当地自然情况,选择合适的农产品种类进行种植,以正确利用自然条件,适应自然规律的要求。

这些正确利用经济规律、遵循自然规律的建议,是中共八大代表给我们留下的宝贵财富。它们展现了中国共产党人希望在汲取经验教训的基础上,试图寻找一条更好、更快的道路来发展农村副业的伟大尝试。但是由于这些建议未经实践,又来源于各省经验,其中必定存在着不系统、不全面的缺陷。同时,由于历史局限性,当时中国在探索我国社会主义发展的新道路上,还只能是在旧制度的框架内进行摸索,实践中亦难保持其一致性。因此,八大制定

的路线方针未能延续,关于农村副业发展的建议亦未有效施行。但“社会主义建设探索实践取得的独创性理论成果和巨大成就,则为在改革开放新时期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宝贵经验、理论准备、物质基础”^[7]。不难看出,党从当时农村副业发展出现的矛盾中,已窥探出过于集中的农业生产方式同我国的生产力水平并不契合的问题;已开始对计划经济体制中的弊端进行反思,并尝试利用市场规律进行调节等。这些极具建设性的建议在当时虽未得到一以贯之的施行,却为改革开放后我国农业、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提供了重要借鉴与启示。

[参考文献]

- [1]徐廷方.论农村副业生产的重要作用及其发展方向[J].学术月刊,1966,(3).
- [2]毛泽东选集(第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3]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四册)[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
- [4]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九册)[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4.
- [5]李先念论财政金融贸易(上册)[M].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10.
- [6]中共中央办公厅.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献[M].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
- [7]冯昆.“中国道路”的四重根基——关于习近平“中国道路”论述的理论解读[J].天津行政学院学报,2015,(1).

责任编辑:李丽娜